

近十多年来,我的关注点转向散文随笔创作。散文随笔创作和小说创作一样,也有向生活学习,向人民学习,向智者学习,向先贤学习的课题。有一年八月初,我们到皖江北边的武昌湖采访,武昌湖湖水来自大别山区,湖面很大,水质很好。渔业公司的老总带我们乘快艇离开上湖,去下湖采莲、观荷,顺便亲近夏水、聆听鸟啼,感受渔业公司当年的收成和工作环境。下湖里的荷花正在开放,但开得稀稀朗朗,花朵虽然艳丽,但个头却不大,十分娇小。我提出问题说,因为气候的原因,江淮地区的荷花,一般都在6月份、最迟7月份开放,这里的荷花怎么现在才开,还开这么小?

渔业公司老总的一段话让我印象深刻。老总说,你说的是塘养的荷花,塘养的荷花开得又大又鲜,开得也早,如果是湖里野生或半野生的荷,一般都开得晚些,花也开得小些,像我们这里的荷,今年才刚开第一次。我又问,野生的荷花开得又晚又小,是因为营养不够吗?老总说,营养是一方面,但主要是水位的影响,荷塘里的水位是固定的,营养是充足的,所以花开得早,开得大,开得艳些;湖里的水位不固定,比如今年上游来水早,而荷花花苞一定要露出水面才能开放,水上来了,荷花就要先把茎长出水面,再打苞开花,它的营养都消耗在茎秆上了,花自然开得小些、晚些。

噢,原来如此!荷花能获得的资源总是有限的,用在茎秆上多些,用在花上就会少些。所以,我看到的湖面,和渔业公司老总看到的湖面,并非同一个湖面;我看到的荷叶,和老总看到的荷叶,也并非相同的荷叶;我看到的荷花,和老总看到的荷花,根本不是同一种事物。我看到的无非是荷花,而他看

野生荷花为什么开得又小又晚(上)

许辉

到的不仅仅是荷花,还有水面下茎秆的长度、水位的高低、上游来水的多少和气温的高低。没有这样的交流,我也许永远无法知道,看似平静的水面下,还有这么多讲究。

我打小生活在淮河流域,对淮河流域的地理、历史、风俗、物产、社会都非常感兴趣,后来就暗下决心,要把淮河流域的大小主流支流都走一遍,哪怕许多地方只是走马观花也好。走淮河最早是步行,后来骑自行车,乘坐城乡间的农村班车,再后来就自己开车,算把整个淮河流域跑了一遍。有一年5月份,我利用假期时间到淮河南岸的支流窑河去。过了窑河闸,数百米后到上窑镇,从上窑镇十字路口左转北行,就进入了外窑村。外窑村外有一些低山,那里正在粉山碎石,天地间烟尘滚滚。过外窑村,数公里可到新城口村,村里每天都粉尘蔽日,无数重载卡车来往于山体 and 窑河河堤之间,它们从破碎的山体处把粉碎过的石粉运至窑河河堤的各个运输码头,倾倒入船舱中,再由运输船运往各地。村里村外的道路都被轧得支离破碎,大坑遍布,难以通行。我紧闭车窗,在重型卡车的前后夹击中,千难万难地穿过村庄。

这时我惊奇地发现,在无边的粉尘飞扬中,竟有两位老太太,坐在村里的街边门口,若无其事地聊天。卡车过去时,漫天扬尘淹没了她们,过些时候,扬尘慢慢散去,她们才渐渐浮现在人的视野里,但紧接着又被一阵更浓的粉尘淹没,周而复始。村外坑凹的

道路两边,视野所及,都蒙蔽起厚厚一层白尘。村外道路边有一个老头,跟着一群羊,在大太阳下暴晒着,放着他的羊。这里重型卡车少一些,我就停车和他说话,抱怨这里粉尘太大,人简直没法生活。没想到他却说,这里的人都靠这几个山头打石粉过日子,(至于粉尘)忍忍就过去了。

我被放羊老头惊人的平静震住了。我继续前行,最终颠簸到窑河入淮口一个最高的石粉码头上,下了车,在重型卡车倾倒地石粉的巨大震响声和粉尘飞舞中看河口。由于窑河河口西岸有大批运输船遮挡,因此从东岸这里看河口,看得更清楚一些。窑河西岸,麦地绵延,绿树成片;窑河东岸,则山体破碎,粉尘盈野。现在,我的心态已经改变了,我不会再像十分钟前那样,简单地批评、抱怨或嫌弃这种恶劣的环境了。的确,没有人会喜欢这种难以忍受的粉尘和巨大的噪声污染。可是,事情又并非那么简单和单一,放羊老头的和坐在尘埃中安静闲聊的老太太,这背后难道不隐含着极为丰富的信息吗?我说不清楚生存权和幸福感之间的复杂道理,但那天放羊的老头和村里粉尘中的两位老太太,给我上了重要一课。没有这种目睹和交流,我对当时那种状况的看法一定是空洞的、清高的。现在,哪怕我只是把这些记录下来,也是一种学习和汲取吧。

有一年冬天,我到皖苏鲁交界的黄泛区去行走,为一本散文集积累材料。那里

古风浓厚。另外,由于平原的风又大又硬,因此那里的人都长得身形粗壮、面相苍峻,说话的声音也开阔洪亮。早上我到街头早点铺吃早点,听到几个喝辣胡汤吃油酥饼的老头在声嘶力竭地说话,一个老头大声说,七十三八十四,阎王不请自己去,你还想咋样?我听了很好奇,就跟人家叙话,说,为啥单说七十三八十四,不说六十三七十二?那个老头仍然高声大噪地说,古代孔子活到七十三,孟子活到八十四,人家圣人活到这个岁数,咱们现在能活到这个岁数,还不满足?够本了!从此以后,我就知道民间流传七十三八十四阎王不请自己去来的来历了。以前经常听人这样说,但却不知道为什么这样说。

我本来就喜欢读一些先秦的典籍,在现实生活中得到类似的这些催化,就更喜欢读了,因此先秦典籍中那些向普通百姓中的智者学习的文学片段,由于来自新鲜的生活,故而都能给我留下深刻印象。例如《庄子·达生》有个故事说,有一天,孔子带着学生到楚国去,他们经过一片树林时,看见一个驼背的老人正在用竹竿粘知了,粘得那么容易,就仿佛从地上拾取一样轻松,孔子看呆了,就请教说:“先生技法真娴熟呀!有什么窍门吗?”驼背的人说:“俺自有俺的办法。”孔子说:“啥办法呢?”

驼背的人说:“俺用五个月时间练习在竿子上放两个丸子不让它们掉下来,那么粘知了时就较少失手了。再用一段时间

专练放三个丸子不掉下来,那么失手的情况十次只有一次。放五个丸子不掉下来时,粘知了时就能像拾东西一样自如了。俺站立时,就像一截枯树桩,纹丝不动;俺伸出持竿的手臂,就像枯树的树枝,不会颤抖。当俺粘知了时,虽说天地广大,万物众多,可俺只认得知的翅膀,其他一概不问。对俺痴情用心的这件事,俺从不反悔也绝不分神,哪怕你拿万物来换取俺最喜欢做的这件事,俺也不换。在这种情况下,你说,有什么道理俺不成功!”孔子听后很是感慨,回头对学生说:“志向坚定,凝聚精神,说的就是这位驼背老人呀!”

《庄子·达生》里还有一个故事,也说到向百姓中的智者请教的故事。故事说孔子在吕梁游玩,只见河水陡降达三十仞,激起的水沫下流四十里尚未消失,鱼鳖之类都无法在这样的水里生活,这时,却看见一个成年男子在水里游动。孔子以为他是因困苦想不开而投水,便叫学生顺流去救他。不承想那男子游了数百步,从水里出来,披散着头发,边走边唱,在堤岸下闲逛起来。孔子赶紧追上他,边走边向他请教说:“我本以为先生是水神,细看先生只是个普通人。冒昧问一声,游泳有技巧吗?”那人回答说:“没有,我没有技巧。我最初遵循陆地生活的旧习惯,后来有所长进是因为摸到了水的特性,现在的成熟是掌握了天地万物运作规律的结果,那就是与漩涡一齐卷入,再和暗流一起涌出,要依从水流特性,不可硬加入人为的技巧,这就是我游水的方法。”《庄子》是文学作品,因此其中的记载,一般不宜当史实看。但透过上述两段精彩的描述,我们是能看懂两千多年前古代散文家向智者学习的用心的。

古时雪天有趣味

项伟

“燕山雪花大如席,片片吹落轩辕台。”冬至前后,国内很多地方下起了大雪,尤其是以山东为代表的北方地区更是暴雪频频,山东半岛的积雪深度甚至于一度打破历史纪录,人在冰天雪地里行走,恍若置身于琉璃世界之中了。话说咱们现代人在雪天里会做些什么?想来无非是打雪仗、堆雪人,或拍个小视频配文“好大的雪啊!”古人就不同了,他们能将平凡的日子过成一幅画,一首诗,譬如雪天,就有很多的花样与趣味儿。

有人钟情“踏雪寻梅”。说起雪天的野外休闲活动,古人最推崇的莫过于踏雪寻梅,尤为文人墨客所偏爱。“踏雪寻梅”典故,最早见于张岱的《夜航船》,其中记载,孟浩然情怀旷达,常冒雪骑驴寻梅,曰:“吾诗思在灞桥风雪驴背上。”想象这么一幅画面:漫天风雪,一人骑一驴,披一顶红斗篷,旁边带一书包,背后背个瑶琴。觅一处梅林,树下架琴,吟诗,抚琴,弄梅,渴了就喝一盅雪煮花瓣的茶水。若于此时,巧遇一知音,一唱一和,琴箫合奏,岂非快哉?而要说起“雪梅”诗,最著名的当推南宋诗人卢梅坡的《雪梅》二首,其中“有梅无雪不精神,有雪无诗俗了人”“梅须逊雪三分白,雪却输梅一段香”两句,至今仍广为传唱。

有人执着“寒江钓雪”。钓鱼是一项富有趣味的休闲活动,今人固然喜欢,古人也不例外。垂钓者往往以苦为乐,耐得住寂寞,他们不畏酷暑严寒,不管刮风下雪,被世所称颂为“河东先生”的大文学家,因故被贬到蛮荒之地永州做个闲职小官,政治前途几乎终结,内心是何等愤懑、压抑?在这种心境下,雪天出来写写诗、钓钓鱼,不失



远山的呼唤

杨兵 摄

風亭琴

姚建平 书

为一种很好的减压、舒缓手段,于是就有了《江雪》:“千山鸟飞绝,万径人踪灭。孤舟蓑笠翁,独钓寒江雪。”此诗简洁、凝练,勾画了大雪纷飞、人鸟绝迹的江边,一个渔翁独钓江雪的形象,借此表达了自己在遭受打击之后不屈而又深感孤寂的情绪。

有人醉心“把酒言欢”。都说“酒逢知己千杯少”,脾气、志趣相投的人聚在一块,自有说不完的话,聊不完的天,再整几个下酒菜,喝上几杯,什么忧愁、烦恼,全都消散了!有道是“古来圣贤皆寂寞,惟有饮者留其名”,古今知名的“饮者”确实不少,但要说喜欢在雪天找朋友喝几杯,且留下千古名篇的,则非白居易莫属了。这位自号“醉吟先生”的唐代大诗人,平生好诗、好酒、好交友,就是下雪天,也不忘约好友来寒舍一会,再整几杯。他在《问刘十九》里写道:“绿蚁新醅酒,红泥小火炉。晚来天欲雪,能饮一杯无?”刘十九是白居易在江州时结交的好友,两人意气相投,经常在一起喝酒、聊天,此诗

描绘的就是一次雪天聚会的情景:室外天寒地冻、晚来欲雪,而室内温暖如春,炉火烧得旺旺的,新酿的米酒也已烫上,酒香四溢,下酒菜也准备好了,十九兄,就等你来,咱们不醉不归!这种场景,这么纯的美酒与友情,别说赴会了,就是想都能让人心醉吧?

有人偏爱“烹茶煮雪”。在古人看来,“雪为五谷之精,尤宜茶饮也”,用雪水泡出来的茶,分外清香甘冽。不过,烹茶之雪是有讲究的,花瓣上的雪,或者未落地的雪,用来煮茶,最为美妙。唐代诗人陆龟蒙在《煮茶》诗中吟道:“闲来松间坐,看煮松上雪。”想象一下:在树林里悠然地静坐、冥想,渴了取松针上的雪泡茶喝,可见此人境界、品位不俗啊!而把雪水泡茶这一套玩到极致的,则要数《红楼梦》里的妙玉姑娘了,她请宝玉、黛玉他们喝的茶水,采的可不是当年的雪,更不是雨水,而是“梅花上的雪”,只得了“一花瓮”,还在地底下埋了五年。我的天,这哪是雪水,分明是陈年的女儿红啊!

天冷添衣时,总会想起小时候的棉猴儿,也总会疑惑,就是一件棉衣,为什么叫棉猴儿?穿上棉猴儿明显更像熊。

那时候天气特别冷,动不动就大雪封门,棉猴儿做得非常厚,面料一般是条绒或者是斜纹布的,连帽款,衣襟上贴两个大口袋,长度要遮盖住臀部才更暖和。样子不好看,无论胖瘦穿上后体型都变一样了,鼓鼓囊囊的,极其笨拙。

棉猴儿,肯定是棉花做的,但是棉花有个缺点,不能水洗,一冬天不洗是常见的,袖子是易脏部位,所以很多孩子的棉猴儿袖子套个套袖,可以随时拿出来清洗。也有讲究一些的家庭,把棉猴儿做成“活里儿活面儿”的,脏了就把手拿下来清洗,干净卫生了不少。

母亲生怕我们冻着,做的棉猴儿厚实保暖,但是也很沉,穿一天下来肩都累得慌。那时候我虽然小,但是也爱美,让我失望的是,我的棉猴儿从来就没好看过,不是蓝就是灰。为什么会这样?因为我是家里老大,下面是两个弟弟,我的棉猴儿穿小了,是要给弟弟穿的,所以母亲就只能委屈我,把我

棉猴儿不是猴儿

夏学军

打扮得像假小子,我也不敢反驳。

上了中学,爱美之心更强烈,觉得实在难看,偶尔抱怨几句,母亲便安慰我说:“好歹你穿的是新的啊。”但是说归说,也觉得不太妥,只是布票有限,于是就发挥聪明才智,在棉猴儿上做些装饰,比如纽扣配漂亮的,贴兜换成格子布的,帽子、袖口镶一圈同格子花边,的确好看不少,等弟弟穿的时候,拿掉花边,换纽扣,贴兜便可。

邻居有一家全是女孩,姐妹四人,老三是我同学,她们穿的棉猴儿就好看,都是花的、格子、波点的,可把我羡慕坏了。有一年老姨从上海回来串门,临走的时候父母张罗拍一张全家福留念。我不乐意拍,在我心里拍照是很郑重的事情,老姨是城市来的,我连件上镜的衣服都没有。母亲知道了我的心思后,也不能给我做或者买好看的,于是跑到邻居家,跟我同学借那件红色的棉猴

儿。那时候我们都是小孩子气啊,我没有好看的衣服不开心,她不愿意借也不开心,她母亲和她好个商量,才同意借我穿一下午。

那张照片母亲保存得很好,前几年翻出来看,我发现自己穿上花棉猴儿,笑得像个小姑娘了,甜甜的笑容里满是开心。衣服果真能改变心境,甚至性格,所以在我挣钱后,买的大部分服装都是颜色鲜艳、款式很有女人味儿的。

有专家说,不同的人在不同的时期,都会有属于自己的色彩和服装款式,但我爱着的色彩与款式始终如一,也许无形之中,在弥补童年里的某些缺憾吧。

现如今,冬天不再是灰暗的,御寒的冬装不断更新换代,各种棉服又轻又暖,绽放着温暖的色彩。去年买了一件连帽款羽绒服,我打趣儿地对爱人说:“这就是时尚款棉猴儿!”爱人打量着我的新衣,也打趣儿地说:“还别说,连帽款真是减龄。”我感叹一声,再减龄也回不到当年,回不到那个“灰蒙蒙”、充满活力的年代了。只能在对冬装的回忆里,多种心情糅合在一起,感到生活日新月异地飞速变化,感到什么是幸福。

那些年,我们踢过的毽子

张志松

我上小学的那些年,冬天冷得出奇,坐在教室里上课就如同掉进了冰窟窿,全身麻木,嘴唇发紫,老师讲的什么,我们都无心听进去,就等着老师喊一声下课,我们欢呼雀跃地蜂拥走出教室,迅速地跑到操场上,有的跑步,有的跳绳,还有的挤暖和,更多的则是踢毽子。

我们踢过不少种毽子。最常见的是菜毽子,那时候,老家屋后有一大块菜地,父亲卖青菜之前,一般会把青菜的外围部分烂黄的菜叶剥下来,丢在一边。我们把这些菜叶捡起来,用剪刀剪齐,将底部扎紧,再找一块碎布绕上几圈,增加底部分量。可这种菜毽子轻,踢不出多远,更别说上下翻飞了。女生不喜欢菜毽子,嫌它不干净。男生才不管这些呢,一场踢下来,每个人的棉鞋上粘了不少菜叶的污渍,而且还非常难洗,回家肯定少不了父母的责骂。另外这种菜毽子不太牢固,踢不了十分钟,菜叶就掉得差不多,无法再踢了。

还有一种纸毽子。所谓纸毽子,就是找来几张废纸,用剪刀一张张地裁成片状,底部是用碎布包着的一块小石头。纸毽子小巧,轻快,但也有弱点,和菜毽子一样,不太牢固,往往一场踢下来,就面目全非。所以,我们会做好几个纸毽子,踢散一个,换一个,源源不断地补充。爱美的女生会在纸毽子上用水彩笔涂上各种颜色,踢起来就如同一只彩色蝴蝶,翩翩起舞,好看极了。

布毽子是用破布或者碎布做的。那时候,家里有的是碎布,可母亲不让我们动,甚至一度还把碎布藏了

起来。也难怪,家里的碎布是用来纳鞋底的。布毽子比菜毽子、纸毽子结实,能踢出老远,我一直想拥有一个。那天放学回来,我们正在为没有布毽子沮丧,一个男生想出了一个办法,说:“我们这么多人,每个人从家里偷点碎布,凑在一起,不就有布毽子了吗?”大家觉得这主意不错,就付诸了行动,第二天,我们在其他同学的羡慕声中,将布毽子踢得花样百出,博得了不少掌声。

最后说的毽子,就是鸡毛毽子。在那时,鸡毛毽子简直就是高大上的东西。喜爱踢毽子的同学哪个不想拥有个鸡毛毽子呢,尤其是女同学。只是鸡毛不好找,想找鸡毛,就必须打听哪家杀鸡,而且还必须是公鸡,因为公鸡上的鸡毛色彩斑斓,光滑柔软,是做鸡毛毽子的最佳选择。那时候,农家穷,大公鸡是舍不得轻易杀的,除非家里来了尊贵的客人。即便杀了公鸡,鸡毛也不会给你留一点,卖给上门收破烂能得几分钱呢。我们唯一的办法就是在卖给收破烂之前偷。有了鸡毛,再找个中间有孔的古铜钱,把鸡毛插进孔里,用旧布扎紧底部,这样做出来的毽子不仅漂亮大方,而且弹力强,耐久,能给我们整个冬天带来很多快乐。想想那时长长的冬天,没有暖气,也没有空调,但我们却很少感冒,更别说生病了,这与踢毽子运动健身可能有一定的关系吧!



吉祥如意
剪纸:徐锐

寻猫启事

山炳华

一小区的楼道门上都贴有一则《寻猫启事》,云主人喜爱之猫丢失,希望人们帮助寻找;倘若找到者,则给予2000元酬谢;倘若提供线索者,则给予500元酬谢。

说实话,如今人们饲养宠物是越来越多了,可谓是人与动物亲密接触。一次,我在中央公园散步时,忽然听见一女子在呼喊:“辉辉,欢欢,阳阳,乖,快过来。”原以为是在呼叫自己的几个孩子,走近一看,原来是在呼叫饲养的三只小狗。某日傍晚,我从菜市场买菜回来,刚穿过马路,听见一青年女子柔声道:“乖宝宝,现在下来,自己走,好吗?”走近之后,发现其与怀中抱着的可爱小狗说话。我还曾经在开元地中海商场旁,见一中年女子推着一辆婴儿车,近前一看,车中是一只小狗,且还

给它穿上漂亮的衣服。对于爱宠物的人来说,恐怕一天都不能离开宠物吧。

然而,毋庸置疑的是,人们在与宠物亲密接触的同时,人与人之间的交往似乎日益淡漠了。我时常在各公园散步,除了结伴游玩、运动、聊天之外,更多的是孤单活动的人:有的散步,有的坐在椅子上看手机,有的在对着麦克风唱歌,有的在看着曲谱吹萨克斯……我曾经在网上看到这样一则新闻:大年三十,有户人家的子女都带着自己的孩子回老家聚会,本来这是难得的一年一度的温馨欢聚,应该相互交流,以增进彼此之间的感情,可是事实却是大多在看手机;或刷短视频,或上传图片,或手机上聊天……家中老人一怒之下竟然掀翻餐桌。当然,这件事情的真实性有待商榷,但是一个不争的事实是,人们在一起用餐时,多数人除了吃喝之外,就是与手机为伴的。

诚然,作为万物之灵的人类,自然应该与动植物和谐相处,更应该与同类和谐相处。只有这样,我们的生活才会更美好。